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彰化縣政府　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調府教師 黃翊萱
電話：7273173#312
電子信箱：jhcspe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彰化縣二林鎮中正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29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5015634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合理調整總體實施計畫(共1個電子檔)(376470000A_115015634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縣114-115學年度推動合理調整總體實施計畫，請轉知所屬相關人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施行法、特殊教育法、教育部各教育階段學校及幼兒園提供合理調整參考指引(研習版)及衛生福利部「各機關研訂合理調整指引之原則」辦理。

二、為落實本縣各教育階段學生及幼兒（以下簡稱學生）受教權益，依特殊教育法及CRPD保障平等參與之精神，推動教育現場合理調整機制，協助學生於學習、生活與活動中，能獲得平等參與及適切支持，避免歧視並促進教育機會均等。爰規劃本縣合理調整總體推動計畫，循序建構專業支持系統與校內運作機制，提升本縣整體教育服務品質。

三、實施對象：

(一)本縣合理調整試行學校。

(二)本縣各教育階段學校及幼兒園。

四、相關實施期程詳如附件。

輔導處　收文:115/04/29
1150001400　有附件

五、本府預計於115年7月-8月辦理各教育階段合理調整增能研習，相關研習計畫另案通知。

六、檢附本縣114-115學年度推動合理調整總體實施計畫1份。

七、本案聯絡人：

(一)國教階段輔導組黃老師，7273173#312。

(二)學前階段學前組宋老師，7273173#532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縣立高中、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、正德學校財團法人彰化縣正德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私立精誠高級中學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(彰化縣芳苑鄉公所除外)、以電子公文交換之私立及非營利幼兒園(34園)、本縣各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、以紙本公文郵寄之私立及非營利幼兒園(共213校)

副本：本縣學生輔導諮商中心【蔡鳳薇副主任】、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及課程發展科【顏惠儀教師】、本府教育處幼兒教育科【孫玉佳教師】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04/29 12:38:52